

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7年1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公司现有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郭欣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情况

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11月8日